

关于调整中邮旗下部分基金申购及定投起点金额 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下述渠道协商一致，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8 月 17 日起，调整下述渠道已代销基金的申购及定投起点金额，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业务描述

序号	渠道名称	申购及定投起 点金额	申购及定投费 率优惠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1 元起（具 体以代销机构 信息为准）	不设折扣限制 （具体以代销 机构信息为 准）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通过上述渠道办理其已代销中邮基金的销售业务，申购及定投起点金额调整为 0.01 元起，申购、定投费率不设折扣限制，若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渠道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基金产品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和定投业务手续费，既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和定投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它业务的手续费。

2、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渠道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渠道的有关公告。

4、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pingan.com	95511-3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 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7日